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说明：1. 本文件仅供参考。项目业主应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中介服务的行业管理规定和项目实际情况拟定采购需求。

2. 项目业主应详细列出采购需求的各项内容，使中介服务机构全面、准确理解采购需求、计算投报价格和提出响应方案。

3. 本文件仅适用于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方案择优选取”方式。

	类别	建议
1	名称	2023 年普宁市第二批民生项目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A-10 地块~A-13 地块局部调整）编制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1. 项目业主：普宁市自然资源局。 2. 地址：普宁市河滨北路赵厝寮路段市自然资源局。 3. 联系人：王先生。 4. 联系电话：0663-2939933。
3	中介服务名称	城乡规划编制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供应商须具备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 2. 供应商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复印件。

		3. 供应商须提供不少于 3 个类似规划项目业绩证明材料（以合同为准）。 4. 供应商须提供本项目负责人及主要设计人员的学历证书、职称证书、注册资格证书、社保缴纳证明等相关材料。 5. 供应商须按要求提交报价文件及服务方案。 6. 同等条件下，优先选用熟悉普宁市规划建设情况的供应商。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供应商依据国家、省、市现行法律法规、技术规范及相关规划要求，编制 2023 年普宁市第二批民生项目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A-10 地块~A-13 地块局部调整），规划范围涉及 4 个地块，总面积约 4.07 公顷。成果须包含现状分析、规划传导衔接、功能定位与规模、土地利用规划、土地开发强度控制、综合交通规划、竖向工程规划、市政工程规划等内容。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1. 履行地点：广东省普宁市。 2. 履行方式：按国家、行业现行有效标准执行。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3. 计价标准：本项目服务费依据《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2017 修订稿）》中的“3.1.1 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一个层面：直接编制地块层面）计费基价为 30 万元”的标准下浮计取，报价区间为人民币 220,000.00-180,000.00 元，供应商报价超出该区间的视为无效报价。 4. 服务金额：220,000.00-180,000.00 元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 4 个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行业现行有效标准。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2022.10.14

10	结算方式	以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